

2015 年
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5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5 年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指导全市党政机关单位机关事务管理工作。
- 2、负责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以下简称市四套班子）机关后勤管理工作，制定相关机关后勤事务管理的规章制度、标准、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 3、负责市四套班子机关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管理、国有资产管理，以及市四套班子机关大院办公用房和宿舍楼房的规划、建设、改造、修缮、分配和管理工作；负责市四套班子机关办公区、宿舍区的道路、供水、供电、通信、液化气管道等规划、建设、改造、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市四套班子办公室及局机关的财务管理。
- 4、负责市四套班子机关的行政事务、会议事务，以及市四套班子办公区及宿舍区的治安保卫、消防安全、综合治理等管理工作。
- 5、负责市四套班子领导生活保障及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市四套班子领导的工作用车和市四套班子机关公务用车的配备、维修、更新管理工作。

6、负责市四套班子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1、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5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5 个，包括中共湛江市委办公室、湛江市人大办公室、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湛江市政协办公室、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以下下属单位不纳入编报范围：湛江市机关第一幼儿园、湛江市机关第二幼儿园、湛江市委机关幼儿园。三个下属单位 2016 年的决算说明及表格另外单独公开。

2、人员构成情况：2015 年财政供养人数 777 人。其中：在职人员 430 人，离休人员 26 人，退休人员 321 人。

第二部分 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5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5 年度总收入 17050.8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599.1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6484.5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34.24 万元，增长 23.47 %。主要原因：一是人员正常晋升，增资社保、公积金缴费比例增加；二是维修维护费用等项目经费增加。

5. 其他收入 114.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1.10 万元，下降 44.28%。主要原因是省厅下拨活动经费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5 年度总支出 17050.8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6599.1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100.2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社保、水电费、差旅费、接待费、会议费、车辆运行经费等，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85.68 万元，增长 22.26%，主要原因是：一是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增加；二是物价上涨，办公场所维修维护、大院管理、差旅费等增加。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年初预算数不包含下属单位的预算数）

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6484.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473.3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406.63 万元，增长 26.07%；主要原因是 1.工资、津贴补贴增加；2.物价上涨，办公场所维修维护、大院管理等费用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2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追加经费。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年初预算数不包含

下属单位的预算数)

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6484.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484.5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406.63 万元，增长 26.07%；主要原因：一是出差工作任务多，出差符合乘坐飞机的人员多，因而差旅费开支较大；二是市领导到各县、市区调研，车辆出差任务多，车辆残旧油耗大，故障多，物价上涨等因素造成支出增大；三是不列入 2015 年预算增加指标经费有：社保费 280 万元，电子文件交换系统经费 250.7 万元，工程维修经费 550.6 万元，民主园林工程经费 87 万元等原因增大了预算与收支的差额。四是按财政局要求，2009 年至 2015 年财政局挂账数 906.16 万元在 2015 年列支。四是 2015 年支付的车辆维修费部分属于 2014 年应付未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2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追加经费。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1807.94 万元，主要用于湛江市人大办公室开展工作的各项开支；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1485.04 万元，主要用于湛江市政协办公室开展工作的各项开支；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4072.67 万元，主要用于中共市委办公室及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开展工作

的各项开支；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5615.93 万元，主要用于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开展工作的各项开支。

三、201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年初预算数不包含下属单位的预算数）

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002.65 万元，完成预算 935.88 万元的 107.13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98 万元，完成预算 0.90 万元的 108.8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07.96 万元，完成预算 738.98 万元的 109.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93.71 万元，完成预算 196 万元的 98.83%。201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物价上涨因素影响，出国费用增加；二是根据工作任务重，车辆使用多，部分车辆使用年限长，维修维护费用增加。

与上年相比，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77.30 万元万元，增长 8.35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保持 0 增长；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78.97 万元，增长 8.5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67 万元，下降 0.85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保持不变的主要原因是出国任务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局要求，把往年已经挂账

处理的公车购置费列支在 2015 年，因此增加了 2015 年的公务用车费用；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98 万元，占 0.9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07.96 万元，占 80.58%；公务接待费支出 193.71 万元，占 19.3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98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市政协出国团组 1 个、累计 6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香港、澳门回归活动支出 0.98 万元，主要用于机票、出差补助。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07.9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18.98 万元，2015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主要是 2015 年之前人大政协购置车辆的费用，往年已根据财政局要求挂账处理，列支在 2015 年；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688.98 万元，2015 年市委办、人大办、市府办、政协办、事务局 5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71 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活动。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93.71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5 年市委办、人大办、市府办、政协办、事务局 5 个单位发生国内接待 1954 次，

接待人数共 17371 人。主要包括本省和外省来访人员、相关单位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09.84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上年增加 404.78 万元，增长 44.72。主要原因是：按财政局要求，2009 年至 2015 年财政局挂账数 906.16 万元在 2015 年列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3.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8.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5.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3.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7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71 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公务活动）、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没有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

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5 年部门 决算表

各部门应当公开 8 张部门决算表格，包括：1.收支总表（3 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2.财政拨款收支表（5 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除涉密信息外，《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没有数据的表格也要公开，并在合计栏以零填列。